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3月13日、3月1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出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 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本次股票异 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 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 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 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进行自查,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文件规定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业绩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应当预告的情形;公司将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披露《2017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披露的 2017 年度业绩信息没有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